



Knowledge \ Opportunity \ Synergy

KOS INTERNATIONAL TALENT GROUP LIMITED

高奧士國際人才集團有限公司

(前稱高奧士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42

2026

中 期 報 告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的特色

GEM的定位，乃為中小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此等公司相比起其他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有意投資的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

由於**GEM**上市公司普遍為中小型公司，在**GEM**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GEM**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有限公司及聯交所對本報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報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報告的資料乃遵照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高奧士國際人才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的董事(「董事」)願就本報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報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本報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業績

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連同二零二五年同期之未經審核比較數字如下：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收益	3	141,102	136,290
其他收入		1,116	873
員工成本		(127,244)	(121,271)
其他開支及虧損		(14,458)	(12,435)
其他(虧損)收益		(52)	57
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的減值虧損，扣除撥回		9	199
融資成本	4	(333)	(418)
除稅前溢利		140	3,295
所得稅開支	5	(464)	(969)
期內(虧損)溢利		(324)	2,326
其他全面收益			
其後可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之匯兌差異		274	265
期內全面(開支)收益總額		(50)	2,591
每股(虧損)溢利			
－基本及攤薄(港仙)	6	(0.04)	0.29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未經審核 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8	912	1,000
使用權資產	8	7,966	7,027
其他無形資產		928	928
租金按金	9	1,522	1,467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權益工具		778	778
		12,106	11,200
流動資產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9	40,234	38,064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0	406	458
已抵押銀行存款		2,000	2,000
銀行結餘及現金		38,771	41,405
		81,411	81,927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1	17,323	18,218
合約負債	11	193	332
租賃負債		4,758	4,384
應付稅項		1,531	1,067
銀行借款	12	5,000	5,000
		28,805	29,001
流動資產淨值		52,606	52,926



	未經審核 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附註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3,413	2,857
遞延稅項負債	82	82
重置成本撥備	636	556
	4,131	3,495
資產淨值	60,581	60,631
資本及儲備		
股本	8,000	8,000
儲備	52,581	52,631
權益總額	60,581	60,631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股本	股份溢價	特別儲備	法定儲備	投資 重估儲備	法定儲備	兌換儲備	保留溢利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經審核)	8,000	39,738	49	14	(382)	15	(825)	11,554	58,163
期內溢利	-	-	-	-	-	-	-	2,326	2,326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	-	-	-	-	-	-	265	-	265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	-	-	265	2,326	2,591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8,000	39,738	49	14	(382)	15	(560)	13,880	60,754
於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 (經審核)	8,000	39,738	49	14	(778)	15	(516)	14,109	60,631
期內虧損	-	-	-	-	-	-	-	(324)	(324)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	-	-	-	-	-	-	274	-	274
期內全面開支總額	-	-	-	-	-	-	274	(324)	(50)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8,000	39,738	49	14	(778)	15	(242)	13,785	60,581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經營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235	(8,186)
投資活動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177)	(169)
支付租金按金	(98)	(32)
已收利息	51	38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所得款項	—	1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224)	(162)
融資活動		
銀行借款已付利息	(100)	(114)
已籌集銀行借款	—	8,000
償還租賃負債	(2,478)	(2,184)
租賃負債已付利息	(217)	(289)
融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2,795)	5,41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淨額	(2,784)	(2,935)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1,405	24,692
匯率變動的影響	150	136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指銀行結餘及現金	38,771	21,893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有限公司。其股份在二零一八年十月十二日於聯交所GEM上市。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而其香港主要營業地點則為香港九龍尖沙咀廣東道5號海洋中心6樓610室。

本公司的直接及最終控股公司為KJE Limited，該公司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本公司的最終控制方為陳家健先生（「陳家健先生」）、陳家安先生（「陳家安先生」）、陳家成先生（「陳家成先生」）及周家偉先生（「周家偉先生」）。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而其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於香港、澳門、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內地及新加坡提供招聘服務及／或調派及支薪服務。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列，其亦為本公司的功能貨幣。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尚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審核，但已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



2.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

除若干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工具外，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及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GEM上市規則第18章的適用披露規定而編製。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並不包括年度財務報表要求的所有資料及披露，並應連同本集團最近期年報所載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所採納的會計政策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納者一致，於本期間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及／或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載之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3. 收益及分部資料

收益分類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招聘服務		
— 香港	25,412	27,646
— 中國內地	10,172	8,021
— 新加坡	649	1,291
	36,233	36,958
調派及支薪服務		
— 香港	102,937	96,840
— 澳門	1,932	1,882
— 中國內地	—	610
	104,869	99,332
總計	141,102	136,290

分部資料

本集團根據就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向本集團主要營運決策者(本公司執行董事)報告的資料釐定營運分部。就管理目的而言，本集團基於服務經營一個業務單位，並僅有人力資源服務營運一個營運分部。主要營運決策者審閱本集團整體收益及業績，並無將財務資料作進一步解拆。

因此，概無呈列此單一營運及可報告分部的分析。

本集團的大部分收益於香港產生，而大部分非流動資產均位於香港。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截至二零二六年及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進賬本集團總收益逾10%之客戶收益如下：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客戶A	不適用	19,234
客戶B	16,560	16,749

4. 融資成本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租賃負債利息	217	289
銀行借款利息	100	114
重置成本撥備利息	16	15
	333	418

5. 所得稅開支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即期稅項		
— 香港利得稅	464	969
總計	464	969

香港利得稅乃按截至二零二六年及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估計應課稅溢利的16.5%計算。

根據兩級制利得稅，合資格集團實體的首2百萬港元溢利將按8.25%的稅率徵收稅項，而超過2百萬港元的溢利將按16.5%的稅率徵收稅項。不適用兩級制利得稅的香港集團實體的溢利將繼續按固定稅率16.5%課稅。因此，合資格集團實體的首2百萬港元估計應課稅溢利將按8.25%的稅率徵收香港利得稅，而超過2百萬港元的估計應課稅溢利將按16.5%的稅率徵收香港利得稅。

截至二零二六年及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各六個月，澳門所得補充稅乃按超過600,000澳門元（「澳門元」）的估計應課稅溢利的12%計算。概無就澳門所得補充稅作出撥備，因為澳門的附屬公司於該兩個期間並無超過600,000澳門元的應課稅溢利。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中國內地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二六年及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稅率為25%。由於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六年及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中國內地附屬公司並無產生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截至二零二六年及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企業所得稅作出撥備。

根據國家稅務總局廣東省稅務局及上海市稅務局《財政部稅務總局關於實施小微企業和個體工商戶所得稅優惠政策的公告》（2023年第12號），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對於年度應課稅收入不超過人民幣3百萬元，附屬公司按其應課稅收入的25%按20%的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

截至二零二六年及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於新加坡的附屬公司產生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7%計算新加坡企業所得稅。由於新加坡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產生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新加坡企業所得稅作出撥備。

6. 每股(虧損)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虧損)溢利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二零二五年
期內(虧損)溢利(千港元)	(324)	2,326
股份數目：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虧損)溢利之普通股加權 平均數(千股)	800,000	800,000

截至二零二六年及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呈列每股攤薄(虧損)溢利，因為截至二零二六年及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潛在已發行普通股。

7. 股息

董事會並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二零二五年：無)。

8.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變動

物業、廠房及設備

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已購買總成本約177,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169,000港元)之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

本集團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重大承擔。



使用權資產

於二零二五年五月十日，本集團就使用位於上海的辦公室物業訂立新租賃協議，租期自二零二五年五月十日起至二零二六年五月三十一日止(包括首尾兩天)。本集團須每月支付定額款項。於租賃開始時，本集團確認約465,000港元的使用權資產及約463,000港元的租賃負債。

於二零二六年一月五日，本集團就使用位於新加坡的辦公室物業訂立新租賃協議，租期自二零二六年三月九日至二零二八年三月八日(包括首尾兩日)。本集團須每月支付固定款項。於租賃開始時，本集團確認約825,000港元的使用權資產及約821,000港元的租賃負債。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九日，本集團就使用位於前海的辦公室物業訂立新租賃協議，租期自二零二六年二月二十八日至二零三一年二月二十七日(包括首尾兩日)。本集團須每月支付固定款項。於租賃開始時，本集團確認約2,601,000港元的使用權資產及約2,528,000港元的租賃負債。

9.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租金按金

	未經審核 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千港元
應收賬款	37,827	36,807
減：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478)	(487)
	37,349	36,320
其他應收款項		
— 預付款項	2,304	1,280
— 租金及水電按金	1,902	1,717
— 其他	340	353
減：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139)	(139)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總額	41,756	39,531
減：於十二個月內到期之應收款項(列作流動資產)	(40,234)	(38,064)
租金按金(列作非流動資產)	1,522	1,467

一般而言，本集團給予其客戶不超過60日的信貸期。

以下為於報告期末按收益確認日期呈列應收賬款的賬齡分析。

	未經審核 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千港元
30日內	30,596	26,955
31至60日	3,555	3,636
61至90日	1,309	3,347
91至180日	1,629	1,831
逾180日	260	551
	37,349	36,320

10.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未經審核 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千港元
持作買賣之香港上市權益證券	406	458

上市證券之公平值乃基於在香港活躍市場所報之買入價。



11.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及合約負債

	未經審核 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其他應付款項	5,071	3,282
應計開支	830	1,099
應計支薪開支	11,422	13,837
	17,323	18,218

	未經審核 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合約負債 調派及支薪服務	193	332

12. 銀行借款

	未經審核 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銀行借款，有抵押	5,000	5,000

該銀行借款由本公司執行董事兼最終控制人陳家健先生、陳家安先生、陳家成先生、以及本公司最終控制人周家偉先生提供個人擔保。該銀行借款已由本集團已質押銀行存款作擔保。

該銀行借款之實際年利率(亦等同於合約利率)為4.70%(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65%)。該銀行借款並無須按要求償還之條款。

13.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14. 金融工具公平值計量

就財務報告而言，本集團部分金融工具按公平值計量。

估計公平值時，本集團使用可獲得的市場可觀察數據。對於第三級具有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的工具，本集團委聘第三方合資格估值師進行估值。

按經常性基準按公平值計量之本集團金融資產的公平值

本集團部分金融資產於各報告期末按公平值計量。下表載列有關如何釐定該等金融資產公平值(尤其是，所用之估值方法及輸入數據)之資料。

金融資產	於以下日期之公平值		公平值層級	公平值計量基準/ 估值方法及主要輸入數據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未經審核 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千港元			
1. 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權益工具之上市權益證券	406	458	第一級	權益證券之公平值乃按聯交所的可得報價估計	不適用
2. 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權益工具之非上市權益投資	778	778	第三級	收益法(機率加權預期報酬率)	預期回收率：50%(附註)/ 預計結算時間(1年內)

附註： 預期回收率越高，未上市股權證券的公允價值就越高。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及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公平值計量第一級與第二級之間並無轉移，亦無轉入或轉出第三級。



金融資產第三級公平值計量之對賬

分類為
按公平值計入
其他全面收益之
權益工具之
非上市權益投資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1,174

於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778

除按經常性基準按公平值計量之金融資產外，本公司董事認為於綜合財務報表確認的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15. 關聯方交易

主要管理層成員的薪酬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層成員的薪酬如下：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短期福利	4,039	3,300
離職福利	63	36
	4,102	3,336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及前景

業務回顧

高奧士國際人才集團為紮根於香港的領先人力資源(「人力資源」)服務供應商。我們相信選賢任能是每間公司的成功關鍵。因此，我們為客戶提供無懈可擊的招聘服務，為彼等安排最適合其職位空缺的優秀求職者。加上我們的調派及支薪服務、學習與發展服務、轉職服務、市場情報及薪資基準服務，我們除了招聘服務，還為客戶提供全面的人力資源解決方案。我們已於香港、澳門、深圳、廣州、上海及新加坡設立辦事處。於二零二五年，本集團透過設立前海－香港雙總部，進一步鞏固了區域佈局，並強化了我們作為大灣區(「大灣區」)跨境人才連結橋樑的角色。目標是成為香港、中國內地及東南亞領先的人力資源服務供應商，我們將繼續壯大及擴充團隊。除大灣區外，未來我們將擴大在中國其他地區以及東南亞的業務範圍。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持續憑藉其多元化的人力資源服務平台及區域佈局，以應對較審慎的營運環境。儘管特定領域的客戶對勞動力解決方案的需求維持穩定，但部分市場的招聘意欲相對謹慎(尤其是永久性招聘)且該期間持續面臨營運成本壓力。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收益約141,102,000港元，較二零二五年同期的約136,290,000增加約4,812,000港元或3.5%。收益的增長主要受本集團調派及支薪服務持續增長所帶動，抵銷了期內招聘服務收入的輕微下滑。本集團在中國內地的業務收益保持穩定，而我們的新加坡辦事處則持續鞏固其在東南亞市場的地位。

隨著香港本地生產總值增長，該市的商業信心有所提升，多個行業的招聘活動亦逐步復甦。這項經濟改善，加上對彈性人力資源解決方案的需求日益增加，為本集團多元化的人力資源服務創造了更有利的環境。



為因應客戶不斷演變的需求，我們持續策略性地擴展服務範圍，提供傳統招聘服務以外的全面解決方案。透過KOS Solutions，我們現已推出一系列人力資源相關的諮詢服務，包括學習與發展、職涯轉職輔導、市場情報及薪資基準比較服務。此外，我們於二零二六年初推出KOS Kommunity，這是一個專注於透過人才解決方案、企業社會責任及環境、社會與治理計畫合作來推動社會影響力的子品牌。這些發展反映出我們已轉型為一個一站式全面人力資源與商業解決方案平台。

在整個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六年上半年，本集團始終堅定不移地致力於為客戶提供高品質的人力資源解決方案。我們對營運效率的堅定關注，加上對人才與技術的戰略性投資，已成為我們成功的基石。透過培育持續學習與專業發展的企業文化，我們賦予團隊力量，使其能領先業界趨勢，並提供創新解決方案，以應對客戶所面臨的獨特挑戰。

我們深知在瞬息萬變的環境中適應力至關重要，因此持續投資於經驗豐富的招聘團隊及業界專家。這項投資對於確保我們具備充分能力以滿足客戶不斷演變的需求，至關重要。除了人才發展之外，我們還實施了一系列措施，以提升整體業務的營運效率。這些措施包括簡化內部流程、運用科技提升生產力，以及採用數據驅動的決策模式。此等措施不僅強化了我們取得成果的能力，但亦使我們成為人力資源服務行業中具有前瞻性的領導者。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產生的總收益，與二零二五年同期相比錄得強勁增長。本集團的收益由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136,290,000港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141,102,000港元，增幅約為4,812,000港元或3.5%。



來自香港業務的收益

於二零二五年，香港經濟實質增長3.5%，相較於二零二四年的2.6%增長，標誌著經濟連續第三年擴張。二零二五年的零售總額與二零二四年相比，按價值計算稍微增長1.0%，而銷售量則大致維持不變。隨著經濟環境持續改善，加上金融市場活躍，以及消費相關指標略有改善，為本集團在香港的業務營運提供了更有利的背景。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香港招聘服務所產生的收益受到謹慎且具選擇性的招聘環境影響。在成本壓力下，加上僱主日益廣泛運用人工智能(「AI」)以提升生產力及優化人力結構，僱主在招聘方面普遍採取更審慎的態度。招聘需求主要集中於能創造營收及專業性職位，而僱主亦更重視勞動力靈活性，而非廣泛擴增員額。此外，求職者在考慮轉換工作時仍持相對謹慎態度，並更重視工作保障。求職者的薪酬期望與僱主的招聘預算之間的差距，亦導致招聘及安置週期延長。

我們的調派及支薪服務，持續成為本集團香港業務的主要增長引擎。企業為控制成本及維持營運靈活性，對彈性人力資源解決方案的需求持續不減，促使我們的客戶群顯著擴大。來自這些服務的收益大幅增長，既反映了企業日益廣泛採用彈性人力資源模式，亦彰顯了我們服務能力的強大。此業務多元化發展進一步鞏固了我們的收益來源，並強化了我們作為香港領先綜合人力資源解決方案供應商的地位。

香港招聘服務所產生的收益，由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27,646,000港元，降幅約2,234,000港元或8.1%，至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25,412,000港元。在調派及支薪管理服務方面，團隊持續推行業務發展策略，並致力爭取利潤率較高的新客戶。香港調派及支薪服務所產生的收益，由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96,840,000港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102,937,000港元，增幅約為6,097,000港元或6.3%。憑藉本集團敬業的員工及發展成熟的流程，本集團滿足客戶的需求和期待，極大地減少其就支薪所耗費的通訊及行政工作時間及成本。



來自中國內地業務的收益

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在中國內地的業務表現穩健，反映出我們在複雜但持續改善的營商環境中，仍能維持市場份額及客戶關係的能力。儘管面臨結構性改革、內需疲軟及全球貿易態勢變化等持續挑戰，中國經濟於二零二五年仍錄得5.0%的增長，達到了政府的年度目標。服務業及先進製造業為經濟提供了關鍵支撐，而各行業的消費與投資復甦狀況則仍不盡相同。

我們位於深圳、廣州及上海的辦事處持續致力於為客戶提供卓越服務，並將我們的服務與該地區的經濟優先事項及增長軌跡相結合。在前海管理局的支持下，我們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成立前海—香港雙總部，標誌著我們中國內地戰略的重要里程碑。此舉使我們處於香港與中國內地跨境人才連結的核心位置，並鞏固了我們作為橋樑的角色，促進大灣區內人才與商業資源的流動。

此外，我們非常重視人才發展及卓越營運，以推動長期增長。透過投資於我們的招聘團隊及行業專家，我們確保有能力駕馭中國內地市場的複雜性。我們對創新及效率的承諾亦使我們能夠優化流程，為客戶提供卓越的成果。

本集團來自中國內地的招聘收益保持穩定，由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8,021,000港元，增至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10,172,000港元，增幅約為2,151,000港元或26.8%。在宏觀經濟存在相當大不確定性的背景下，能維持此一穩定表現，反映出我們與客戶關係的韌性，以及我們服務質素的優越性。

我們位於中國的辦事處繼續推行以下戰略及擴張計劃：

- 遵循粵港澳大灣區發展規劃綱要，主要在深圳、廣州、上海的科技、消費及地產等行業增加業務，以新設立的前海—香港雙總部作為戰略樞紐；



- 通過舉辦更具結構性的內部和外部培訓，提高現有團隊質素；及
- 通過現有內部行銷團隊提高公眾知名度和品牌認受性。

我們對中國內地業務的增長潛力充滿信心。本集團的策略重點在於多元化發展、以客戶為中心的解決方案及地域擴展，這使我們能夠把握新興機會。我們致力進一步鞏固在區內的地位，開拓新的業務途徑，為客戶及股東帶來可持續的價值。

中國內地業務收益穩定，證明了我們團隊的努力及奉獻，以及我們戰略舉措的成效。展望未來，我們將繼續憑藉此基礎，善用我們的專業知識和資源，推動業務進一步增長，鞏固我們在中國內地作為優秀人力資源服務供應商的地位。

來自新加坡業務的收益

二零二六年上半年，新加坡的招聘情勢呈現出更為複雜的局面。儘管招聘意願仍保持樂觀，但僱主情緒整體趨於疲軟，淨就業展望在二零二六年第一季降至15%，為二零二二年第一季以來的最低水準（隨後在第二季回升至24%）。這使得上半年平均淨就業展望約為20%，低於二零二五年同期水準。此一轉變源於數項結構性因素，包括就業准證薪資門檻提高、S-Pass配額收緊，以及COMPASS框架的實施，這些措施共同提高了聘用外籍勞工的成本與審查門檻。這些政策變革雖對新加坡的長期勞動力發展有利，但在短期內卻造就了更為嚴苛的招聘環境。

此外，由於求職者增長速度超過職位創造速度，招聘市場競爭加劇，僱主變得更加挑剔，並轉向合約制及專案制招聘安排。許多企業在永久性招聘方面採取更謹慎的態度，優先考慮技能的相關性及即時成效，而非勞動力擴張。這些動態影響了本集團在新加坡的招聘收益，該收益由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1,291,000港元，降至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649,000港元，減幅約為642,000港元。



儘管短期內營收有所下滑，我們對東南亞擴張策略仍抱持堅定的樂觀態度。新加坡持續作為區域性的戰略商業樞紐，當地勞動力市場緊俏，且金融服務、科技及醫療保健等各行業對專業人才的需求持續增長。支撐新加坡人才市場的結構性趨勢—包括勞動力老化、關鍵產業持續面臨技能短缺，以及對人工智能與數位能力的需求日益增長—為本集團帶來了重大的中期機遇。我們致力於深化在新加坡的業務佈局，並以此作為跳板，進一步拓展至更廣闊的東南亞市場。

展望

憑藉二零二五年的優異成績，本集團以嶄新的動能與信心邁入二零二六年。於二零二五年實現重返盈利，不僅彰顯了我們戰略舉措的有效性，更為持續成長奠定了堅實基礎。我們將戰略重心置於多元化發展、營運效率及人才培育，使我們能充分把握新興商機，並實現持續成長。

展望未來，本集團將致力鞏固既有成果，並加速在關鍵市場的成長。我們將集中資源於具強勁成長潛力的領域，並運用擴大的服務平台提供全面的人力資源解決方案。我們將持續招募、培訓及留任頂尖招聘人才以支持長期有機成長策略，並投資於專業發展計畫及領導力培訓，確保團隊具備應對客戶不斷演變需求的實力。

此外，我們將透過在團隊組成、地域佈局及績效監控方面採取嚴謹措施，致力提升生產力與獲利能力。藉由優化營運，我們旨在提高效率，並維持邁向可持續獲利的發展軌跡。我們將持續推行擴張策略，以發掘符合核心業務且能產生協同效益的新市場機會與潛在投資標的。

在瞬息萬變的世界中，我們亦將尋求機會，進軍具高度成長潛力的新領域。我們深信，這些拓展將進一步為股東創造價值，並為本公司開創光明的未來。



為創造及保持長期價值並實現本集團的目標，本集團將於二零二六年：

- 在重返盈利的基礎上，進一步強化所有服務線的營收增長與利潤率提升；
- 善用前海－香港雙總部優勢，深化跨境人才連結，並拓展大灣區客戶群；
- 投資於本集團在香港和中國內地及新加坡服務重點業務的專責團隊，密切關注其表現和投資回報；
- 在團隊組成、紀律及地域等方面採取嚴格措施，從而帶動業務、提升生產力和盈利能力；
- 挑選出優質人才，予以招聘，並且培育、發展和留聘對本集團長期有機增長戰略至關重要的優質招聘人才；
- 維持穩健的流動資金，實務上審慎管理現金流；及
- 保持市場領先地位，密切關注可提供良好回報及／或與我們核心業務產生協同效應的潛在投資機會。

財務回顧

收益

本集團收益由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136,290,000港元增加約4,812,000港元或3.5%至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141,102,000港元。該增幅主要因調派及支薪服務衍生的收益增加所致。



招聘服務衍生的收益由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36,958,000港元減少約725,000港元或2.0%至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36,233,000港元。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在香港產生的招聘服務收益由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27,646,000港元減少約2,234,000港元或8.1%至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25,412,000港元。在中國內地產生的招聘服務收益由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8,021,000港元增加約2,151,000港元或26.8%至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10,172,000港元。在新加坡產生的招聘服務收益由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1,291,000港元減少約642,000港元或49.7%至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649,000港元。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的六個月，招聘收益錄得輕微下滑，主要由於香港及新加坡謹慎且具選擇性的招聘環境。僱主普遍優先考慮成本效益、勞動力靈活性，以及為能創造收益或專業職位進行招聘，與此同時，人工智能的廣泛應用，以及新加坡對外籍勞工更為嚴格的規定，導致僱主在招聘決策上更加審慎，招聘週期亦隨之延長。儘管來自中國內地的招聘收益有所增長（這得益於本集團穩固的客戶關係及服務能力），但此增長仍不足以完全抵銷來自香港及新加坡的招聘收益減少。

本集團的調派及支薪服務收益增加，由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99,332,000港元增加約5,537,000港元或5.6%至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104,869,000港元。該顯著增幅主要由於香港調派團隊的擴充以及香港調派團隊於香港調派及支薪服務實施的新策略，改變了業務發展方式，更加專注於利潤率更高的新客戶。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來自香港的收益佔本集團總收益約91.0%（二零二五年：約91.3%）。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由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873,000港元增加約243,000港元至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1,116,000港元。該增加主要是由於本集團提供的研討會與培訓服務，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為約811,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則為約457,000港元。

員工成本

員工成本包括(i)本集團為進行及支援業務營運而向內部員工支付的薪金及其他員工福利及(ii)與調派及支薪服務中調配調派員工有關的勞工成本。內部員工成本為員工成本的主要組成部分。大部分內部員工成本為與顧問提供招聘服務相關的薪金及其他員工福利。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員工成本為約127,244,000港元(二零二五年：約121,271,000港元)，佔收益約90.2%(二零二五年：約89.0%)。員工成本增加主要是由於調派員工人數大幅增加，而調派員工人數與調派及支薪服務中調配調派員工有關。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調派員工總數為1,045人，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則為649人。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調派員工成本為約93,724,000港元(二零二五年：約89,696,000港元)，佔總員工成本約73.7%(二零二五年：約74.0%)。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內部員工成本為約33,520,000港元(二零二五年：約31,575,000港元)，佔總員工成本約26.3%(二零二五年：約26.0%)。

調派員工成本增加約4,028,000港元或4.5%，與調派及支薪服務收益增加一致。本集團內部員工成本增加約1,945,000港元或6.2%。



其他開支及虧損

其他開支及虧損由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12,435,000港元增加約2,023,000港元至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14,458,000港元。該等開支主要包括租金及差餉、折舊、營銷及廣告開支、資訊科技開支，以及與內部員工及調派員工相關的保險開支。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主要指租賃負債利息、銀行借款利息及修復成本撥備利息。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租賃負債和銀行借款利息為約217,000港元及約100,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租賃負債及銀行借款的利息為約289,000港元及114,000港元。

所得稅開支

所得稅開支由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969,000港元減少約505,000港元，至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464,000港元。該減少主要是由於本集團經營附屬公司所得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減少。

期內(虧損)溢利及全面(開支)收益總額

由於前述因素，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淨虧損約324,000港元及全面開支總額約50,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則為純利約2,326,000港元及全面收益總額約2,591,000港元。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錄得淨虧損主要是由於來自香港及新加坡招聘服務的收入減少及其他開支與虧損增加，此乃因業務擴張及投資於人工智能工具以提升本集團營運效率及服務能力所產生的成本所致。

股息

董事並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負債比率

本集團主要以營運產生之現金作為營運資金。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擁有已抵押銀行存款2,000,000 港元(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000,000港元)及銀行結餘及現金約38,771,000港元(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41,405,000港元)。已抵押銀行存款及大部分銀行結餘及現金均存放於香港之銀行。本集團之79.8%及9.7%(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3.2%及9.6%)銀行結餘及現金分別以港元及人民幣計值，而10.5%(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7.2%)以新加坡元、澳門元、美元及英鎊計值。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的流動比率(按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計算)為約2.8倍(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2.8倍)。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銀行借款為5,000,000 港元(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000,000港元)，租賃負債約8,171,000港元(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7,241,000港元)。銀行借款以港元計值，並須於提取款項的到期日償還。銀行借款以已抵押銀行存款2,000,000港元(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000,000港元)作抵押，銀行借款的實際年利率為4.7%(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65%)。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資本負債比率為21.7%(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0.2%)。資本負債比率按租賃負債與銀行借款之總和除以權益總額乘以100%計算。鑒於可用之銀行結餘及現金，董事認為本集團擁有充足流動資金滿足資金需求。

外匯風險

本集團大部分營收業務以港元計值，並無關於外匯匯率波動之重大風險。因此，本集團並無作對沖或其他安排。



股份架構

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之股本架構並無任何變動。本公司之股本僅包括普通股。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之總數為8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股份。

財資政策

董事將繼續遵循審慎政策管理本集團之現金結餘並維持強勁及穩健的流動資金狀況，以確保本集團準備就緒從未來增長機遇中受惠。

重大投資以及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本集團並無關於任何重大投資或添置其他資本資產之計劃。

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重大收購及出售

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關於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任何重大收購及出售。

本集團資產之押記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銀行存款2,000,000港元（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000,000港元）已抵押，作為本集團銀行融資的擔保。除所披露者外，本集團並無就本集團之資產作出任何押記。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報告期後事項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後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本公司及本集團並無發生任何重大事項。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共有145名內部員工及1,045名調派員工（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32名內部員工及1,475名調派員工）。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之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約127,244,000港元。

本集團之僱員根據彼等之表現、資歷、工作經驗及現行行業慣例獲取薪酬。除基本薪金外，本集團亦為銷售數據超出特定水平之僱員提供以佣金為基礎的花紅，以吸引及挽留合資格僱員為本集團作貢獻。董事亦會根據本集團之財務表現，酌情向本集團僱員提供購股權及酌情花紅。本集團不時為僱員提供相關的內部及／或外部培訓。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各自於本公司及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或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記錄於該條例所指之登記冊的權益及淡倉；或須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至5.67條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規定而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股份的好倉

董事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股本概約百分比
陳家健先生	於受控法團權益及一致行動人士(附註1)	600,000,000	75%
陳家安先生	於受控法團權益及一致行動人士(附註1)	600,000,000	75%
陳家成先生	於受控法團權益及一致行動人士(附註1)	600,000,000	75%



附註：

1. 在600,000,000股股份中，450,000,000股股份以KJE Limited名義登記及150,000,000股股份以Caiden Holdings Limited名義登記。KJE Limited由陳家健先生、陳家安先生及陳家成先生分別擁有約33.33%、33.33%及33.33%，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彼等各自被視為於KJE Limited持有的全部股份中擁有權益。Caiden Holdings Limited由周家偉先生全資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周家偉先生被視為於Caiden Holdings Limited持有的全部股份中擁有權益。於二零一八年一月十八日，陳家健先生、陳家安先生、陳家成先生及周家偉先生簽立一致行動人士安排契據，且彼等已及將會根據該契據一致行動。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陳家健先生、陳家安先生及陳家成先生各自被視為於KJE Limited及Caiden Holdings Limited持有的全部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概無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任何股份、債券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而該等權益或淡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被視為擁有之權益及淡倉）；或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記錄於該條例所指之登記冊；或須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至5.67條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規定而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股份、債券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

據董事所知，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下列人士（其權益已於上文披露之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或法團在本公司股份中擁有須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之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

於本公司股份的好倉

主要股東姓名／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股本概約百分比
KJE Limited	實益擁有人及一致行動人士(附註1)	600,000,000	75%
Caiden Holdings Limited	實益擁有人及一致行動人士(附註1)	600,000,000	75%
周家偉先生	於受控法團權益及一致行動人士(附註1)	600,000,000	75%

附註：

1. 在600,000,000股股份中，450,000,000股股份以KJE Limited名義登記及150,000,000股股份以Caiden Holdings Limited名義登記。KJE Limited由陳家健先生、陳家安先生及陳家成先生分別擁有約33.33%、33.33%及33.33%，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彼等各自被視為於KJE Limited持有的全部股份中擁有權益。Caiden Holdings Limited由周家偉先生全資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周家偉先生被視為於Caiden Holdings Limited持有的全部股份中擁有權益。於二零一八年一月十八日，陳家健先生、陳家安先生、陳家成先生及周家偉先生簽立一致行動人士安排契據，且彼等已及將會根據該契據一致行動。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周家偉先生被視為於KJE Limited及Caiden Holdings Limited持有的全部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董事並不知悉任何人士（其權益已於上文披露之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證券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規定向本公司披露或列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予以存置之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

購股權計劃

根據當時的股東於二零一八年九月十三日通過的書面決議案，本公司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主要目的是獎勵或回報經挑選的參與者。購股權計劃將自二零一八年九月十三日起十年期間生效及有效。

根據購股權計劃，董事會可酌情根據該計劃的條款，向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及本集團持有股本權益的實體的董事、僱員、供應商、客戶、諮詢顧問、代理、顧問、特許加盟商、合營公司夥伴及相關實體授出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股份，惟有關認購價不得低於下列中的最高者：(i)股份於緊接授出購股權日期（須為營業日）前五個營業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平均收市價；(ii)股份於授出購股權日期（須為營業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收市價；及(iii)股份面值。

因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而發行的最高股份數目為於批准採納該計劃日期的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0%。於任何12個月期間，倘授予本公司董事、僱員或合資格參與人士的購股權獲全數行使會導致該名人士應得的股份最高數目超逾本公司已發行股本1%，則不可向該名人士授出購股權。可行使所授出購股權的購股權期限為董事會所告知的期限，惟不得超過授出日期起十年，並受該計劃的條款約束。接納各授出購股權要約時須繳付1港元的名義代價，所授出的購股權須自授出日期起計28日內接納。



自採納購股權計劃以來，概無購股權計劃項下的購股權獲授出、行使、註銷或失效，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並無尚未行使的購股權。

董事收購股份或債券之權利

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概無本公司、其附屬公司或其他相聯法團訂立任何安排以令董事(包括彼等之配偶及未滿18歲之子女)以收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之股份或相關股份或債券之方式獲取利益。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並無向董事授出任何購股權。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競爭權益

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董事或本公司控股股東或任何彼等各自之緊密聯繫人(定義見GEM上市規則)概無於與本集團業務直接或間接構成競爭或可能直接或間接構成競爭的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已遵守GEM上市規則附錄C1第2部所載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



董事之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GEM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所載之交易必守準則作為董事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的操守準則。本公司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全體董事已確認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已遵守交易之規定標準以及其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準則。

審核委員會

董事會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已遵照GEM上市規則第5.28條於二零一八年九月十三日成立，並根據GEM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制訂書面職權範圍。其現時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潘啟健先生、劉健成博士及張宏基先生。潘啟健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

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就外聘核數師的委任及罷免向董事會提出推薦建議，審閱及監管財務報表及財務申報的相關重要意見，監督內部監控程序，監管本集團之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以及監察持續關連交易(如有)。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並就此提供意見及建議。

承董事會命
高奧士國際人才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陳家健

香港，二零二六年八月二十一日

於本報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四名執行董事，即是陳家健先生(主席)、陳家安先生、陳家成先生及楊碩碩女士；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是潘啟健先生、劉健成博士及張宏基先生。